

第 15-2 次牙醫門診醫療服務中區審查分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5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晚上 10 時 15 分

地 點：臺中市牙醫師公會（台中市忠明南路 789 號 34 樓之 1）

主 席：吳健民主任委員

記 錄：陳明麗

一、主席報告：應到人數 31 人，實到人數 21 人，超過半數會議開始。

1. 牙醫門診總額各分區一般服務浮動點值如下：

年月	季別	台北分局	北區分局	中區分局	南區分局	高屏分局	東區分局	全國平均
114.10-12 月	第四季	0.9959	1.0774	1.0531	1.0913	1.0676	1.1519	1.0329
115.1-3 月 (預估)	第一季	1.0095	1.0960	1.0616	1.1185	1.0845	1.2586	1.0467

114 年高風險疾病口腔照護計畫浮動點值：

114 Q1：0.8572180	114 Q2：0.81046098	114 Q3：0.77801057	114 Q4：0.72932747
------------------	-------------------	-------------------	-------------------

- 擬於 115 年 8 月 3 日至 115 年 8 月 31 日辦理 115 年度感染管制 SOP 實地訪查作業，共訪視 23 家(含必訪 20 家、隨機 3 家)，必訪定義：同區遷址、衛生局移處、民眾申訴、分會(專審)提報等案由。
- 外展點 SOP 實地訪查作業因暑假期間學校停課故延至 9 月辦理，預計辦理兩場。中區業務組提醒外展點不論是否有使用針頭，**診間都必須有制訂診療區域防範尖銳物扎傷計畫及處理流程表。**
- P3601C 之醫令自動化審查檢核(REA 檢核)情形，**健保署已開啟雲端 2.0 新增網頁元素功能即時監測 P3601C 查核狀態，建議院所可請資訊廠商協助寫入程式。**

月份	中區申報 P3601C 家數	有檢核 P3601C 家數	檢核家數占率	申報 P3601C 件數	P3601C 檢核件數	檢核占率
11501	826	330	39.95%	67812	1703	2.51%
11502	801	318	39.70%	50853	1472	2.89%

5.76 線上總表減免計點情形

分析月份	76 線上總表家數	原函請改善筆數	使用 76 函改降等為追蹤	原抽審筆數	使用 76 抽審降等為函改	原協談筆數	使用 76 協談降等為抽審
115/2	904	160	104	0	0	0	0
115/3	971	230	163	0	0	1	1
	有 2 位醫師申請點數超出上限但<1 萬點(高風險>10 件)故降為計 1 點, 因院所使用 76 線上總表, 故降為 0 點						
115/4	1009	244	182	5	5	0	0
	有 6 位醫師 11 筆申請點數超出上限但<1 萬點(高風險>10 件)故降為計 1 點, 因院所使用 76 線上總表, 故降為 0 點						
115/5	1013	218	170	6	6	0	0
	有 10 位醫師 16 筆申請點數超出上限但<1 萬點(高風險>10 件)故降為計 1 點, 因院所使用 76 線上總表, 故降為 0 點						

6.115 年 92094C & 92133C 申報概況(115/4 起新增 92133C 醫令)

醫令	週六牙醫門診急症處置 (92094C)執行點數			週日及國定假日牙醫門診急症處置 (92133C)執行點數 (115/4/1 新增)		(92093B+92094C+92133C+92096C)推估全年執行率
月份	115/1-3	115/4	115/5	115/4	115/5	115/1-5 月執行率來推估
台北	16,089,040	4,255,920	6,467,840	16,147,520	11,025,360	106.60%
北區	8,202,560	1,986,320	3,157,440	11,993,120	7,604,480	126.52%
中區	16,029,216	3,815,488	5,886,928	19,213,904	11,732,784	220.36%
南區	7,278,400	1,892,960	2,553,200	12,513,920	6,673,120	172.86%
高屏	6,470,640	1,354,160	2,192,560	12,396,768	7,183,840	146.04%
東區	609,296	279,440	437,760	1,260,240	937,600	146.69%
全國	54,679,152	13,584,288	20,695,728	73,525,472	45,157,184	144.85%

中區 92133C 分析概況(115/4 起)

費用年月	申報院所數	申報院所醫師數	申報院所占率
115/4	492	1319	35%
115/5	417	958	30%

二、通過第 15-1 次會議紀錄(議程 P9-15)：

決議：通過。

三、通過本次會議議程(議程 P1-8)：

決議：通過。

四、報告事項：

牙醫總額研商會議中區代表吳健民主委：115.5.26 召開總額 115 年第 2 次研商議事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1. 牙醫門診總額執行概況報告案。
2. 114 年第 4 季牙醫門診總額點值結算報告案。
3. 修訂「115 年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特殊醫療服務計畫」討論案。本案修訂通過，修訂重點為特定身心障礙者牙醫醫療服務之費用支付及申報不予加成項目，新增 1 項「週日及國定假日牙醫門診處理」(支付標準編號 92133C)。
4. 「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特定疾病病人牙科就醫安全計畫」預期效益之評估指標監測值討論案。
5. 有關牙醫院所至矯正機關提供牙醫服務所遇困難討論案。

審查執行會中區代表李春生委員：全聯會於 115.4.29、115.6.24 召開第 15-11 至 15-12 次審查執行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1. 修訂「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三部牙醫通則三之(二)轉診範圍 6. 兒童牙科年齡上修至未滿十八歲」討論案。
2. 捐贈偏鄉固定治療椅牙醫醫療設備乙事討論案。
3. 「全民健康保險牙醫總額部門檔案分析審查不予支付指標」增訂案討論案。

工作組會議中區代表張天俊委員、沈紋瑩委員：全聯會於 115.3.25、115.5.27 召開第 15-20 至 15-21 次工作組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1. 修訂「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醫藥專家管理要點」討論案。
2. 修訂「115 年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特殊醫療服務計畫」討論案。
3. 有關「週日及國定假日牙醫門診處理-每次門診限申報一次(92133C)」申報疑義討論案。
4. 有關逐步淘汰牙科汞合金使用之目標規劃及時程討論案。
5. 修訂「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三部牙醫通則 三之(二)轉診範圍 6. 兒童牙科年齡上修至未滿十八歲」討論案。

醫審組張家芬組長、全聯會醫審室中區代表：分會於 115.6.11 召開第 15-2 次醫審組會議，討論審查醫藥專家交付案件之審查，本次共討論 22 件，15 件協談、3 件函請改善、2 件移醫管組處理、1 件請公會副執行長輔導、1 件轉審查醫藥專家召集人處理。

醫審組審查醫藥專家召集人楊永淙、全聯會醫審室中區代表：

1. 全聯會分別於 115.5.13、115.7.8 召開第 15-19 至 15-20 次醫審室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 (1) 修訂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討論案。
 - (2) 為提升程序審查精準度，盤點支付標準第三部牙醫支付規範涉及牙位之診療項目討論案。
2. 分會於 115.3.21、115.6.27 召開 115 年第 1、115 年第 2 次審查醫藥專家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 (1) 有關 115 年度 SOP 實地訪查行前溝通討論案。
 - (2) 齦蓋切除術(92027C)浮報及因矯正原因重複申報討論案。
 - (3) 亞斯伯格症是否符合全麻不用事前申請討論案。
 - (4) 有關覆核結果核刪不合理案件討論案。
 - (5) 有關申復案件的檢討與共識討論案。

企劃組蔡明勳組長、全聯會企劃室中區代表：

全聯會於 115.3.25、115.4.29、115.5.27、115.6.24 召開第 15-30 至 15-33 次企劃室、醫療品質室暨研發室聯席會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1. 「114 年度精進我國全民健保民眾就醫權益及為民服務措施與政策民意調查—牙醫門診調查問卷」修訂意見討論案。
2. 全民健康保險牙醫總額部門 113 年度執行成果評核改善續請討論案。
3. 研議逐步淘汰牙科汞合金使用之目標規劃及時程續討論案。
4. 115 年度牙醫門診總額評核重點項目及績效指標追蹤分析討論案。
5. 修訂「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弱勢鄉鎮醫療服務提升獎勵計畫」討論案。
6. 修訂「116 年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品質保證保留款實施方案」討論案。
7. 「全民健康保險牙醫總額部門檔案分析審查不予支付指標」增訂討論案。

8. 研議「特定疾病病人牙科就醫安全計畫」滿意度問卷內容討論案。

資訊財務組劉志信組長、全聯會資訊室中區代表：

1. 全聯會分別於 115.4.8、115.5.13、115.7.8 召開第 15-24 至 15-26 次資訊室會議，會議摘要如下：各組室所需資料分析需求單討論案。
2. 分會健保申報之輔導名單已完成至 115 年 4 月，115 年 5 月輔導名單處理中。

醫管組黃怡仁組長、全聯會醫管室中區代表：

1. 全聯會於 115.4.8、115.6.10 召開第 15-14 至 15-15 次醫管室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 (1) 是否修訂全民健保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三部牙醫之附表 3.3.3 牙醫相對合理門診點數給付原則討論案。
 - (2) 是否修訂牙科門診診察費(含符合牙醫門診加強感染管制實施方案之牙科門診診察費)中，每位醫師每日門診量在 20 人次以下討論案。
 - (3) 有關支付標準醫令 92094C、92133C，院所需於前一個月於 VPN 登錄當月門診時間之 VPN 登錄期限討論案。
2. 分會於 115.6.18 召開第 15-2 次醫管組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 (1) 有關醫審組第 15-2 次會議交付案件討論案。
 - (2) 有關簽訂輔導改善書但未符合改善值之院所討論案。
 - (3) 有關受輔導院所因指標超出至輔導組簽訂輔導改善書，經追蹤協議期間申報資料，仍超出改善值，且該院所不願配合輔導，後續輔導方式討論案。
 - (4) 有關申報數據統計表、支援申報明細表及看診診次表寄送本會相關規定是否取消討論案。
 - (5) 有關超出申請點數上限(含執業及支援)未滿 1 萬點(含)放寬適用對象討論案。

輔導組李建帆組長：輔導組於 115.7.16、115.7.17 召開第 15-2 至 15-3 次輔導組會議，共協談 19 家牙醫院所，12 家簽訂自動繳回同意書、3 家簽訂協議同意書、2 家同意說明、2 家未到另排 7.27 輔導。

牙周病治療方案專責小組石家璧組長、全聯會牙周小組中區代表：全聯會於 115 年尚未召開牙周病統合計畫小組會議。

醫缺方案專責小組黃聖峰組長、全聯會醫缺小組中區代表：全聯會於 115.4.29、115.6.24 召開第 15-20 至 15-21 次醫缺小組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1. 有關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新增社區醫療站申請討論案。決議：通過。
2. 有關巡迴計畫品質獎勵之「固定式診療椅標準格式認定準則」修訂內容討論案。
3. 有關 115 年因應天然災害巡迴醫療停診情形討論案。
4. 「116 年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施行地區修訂討論案。

身障方案專責小組林傳凱組長、全聯會身障小組中區代表：全聯會於 115.3.25、115.5.27 召開第 15-16 至 15-17 次身障小組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1. 有關院所申請居家牙醫醫療服務追認通過案。

2. 有關老人福利機構申請成立醫療團之準則討論案。
3. 有關 115 年特殊醫療服務計畫之院所申報週日及國定日牙醫門診處理 (92133C) 醫令之使用經費評估討論案。
4. 修訂「116 年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特殊醫療服務計畫」討論案。
5. 有關日照中心(或長照機構)是否可成立醫療團討論案。
6. 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申請「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附設后里綜合長照機構」執行特殊醫療服務計畫討論案。決議：不通過。依健保署特殊醫療服務計畫之醫療團牙醫服務規定，長期照顧服務機構需經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司擇定。經查，該長照機構非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司擇定之機構，故不允通過。

談判小組中區代表劉宏鋒委員：全聯會分別於 115.4.8、115.5.13、115.6.10、115.7.8 召開 116 年談判小組第 116-4 至 116-7 次會議，會議摘要：討論 116 年度牙醫門診總額成長項目。

國健小組中區代表林維德醫師：全聯會分別於 115.3.18、115.5.13、115.7.8 召開第 15-15 至 15-17 次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1. 修訂「116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青少年口腔提升照護試辦計畫」內容討論案。
2. 研議「6-12 歲兒童之口腔照護計畫」續討論案。
3. 有關「0-6 歲齲齒高風險計劃」討論案。
4. 有關於偏鄉學校之學童塗氟人數上限討論案。

超高齡小組中區代表史忠泉醫師：全聯會分別於 115.4.8、115.5.13、115.6.10 召開第 15-19 至 15-21 次會議，會議摘要如下：

1. 修訂「116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特定疾病病人牙科就醫安全計畫」討論案。
2. 為促進高齡長者口腔咀嚼功能，擬訂新增支付項目續討論案。

五、案題討論：

案題一：有關本會與健保署中區業務組 115 年第 2 次共管會議案題討論。

提案人：吳健民主委

說明：檢附本會與健保署中區業務組 115 年第 2 次共管會議資料（**電子檔**）。

決議：**通過**。

案題二：有關受輔導院所因指標超出至輔導組簽訂輔導改善書，經追蹤協議期間申報資料，仍超出改善值，且該院所不願配合輔導，後續輔導方式，提請討論。

提案人：醫管組黃怡仁組長

說明：

- 一、依據本會第 15-2 次醫管組決議辦理。
- 二、之前簽訂輔導改善書協議內容：114/4-114/9 追蹤

90004C+91001C+92001C+92066C+92012C+92071C 件數/病人數<80%。

- 三、經追蹤 114/4-114/9 申報資料皆超出協議內容，該醫師至 15-1 輔導組說明不接受以醫令件數/病人數輔導，應以醫令件數/件數輔導，認定協議無效。
- 四、該院所審查專案-11307-11412 年申報 92027C(201 件)案件立抽，檢附照片無法佐證 92027C 申報必要性，故予以核刪。
- 五、該院所 115/2 立抽最近連續 3 個月該院所內醫師、醫事人員、行政人員及其眷屬於該院所就診次數>4 次(97.5 百分位)，抽審 2 位無核減但提報每月固定回診多次，處置皆為簡單緊急處理或洗牙。

辦法：

- 一、依據本會輔導管控辦法：對於嚴重異常或不接受輔導或經追蹤未改善者，得實施術前、中、後臨床彩色照相舉證 3-6 個月、病歷全審、實地審查、逕送相關單位依法處理。
- 二、該院所已多次提報且不願配合本會輔導，另申報醫療模式異常，故提中區審查分會通過移送中區業務組查核。

決議：**通過**。

案題三：有關受輔導院所因指標超出至輔導組簽訂輔導改善書，經追蹤協議期間申報資料，仍超出改善值，且該院所不願配合輔導，後續輔導方式，提請討論。

提案人：醫管組黃怡仁組長

說明：

- 一、依據本會第 15-2 次醫管組決議辦理。
- 二、該院所抽審案件已多次提報並列入輔導，提報內容如下
 - (1) 13-6 醫審組會議：提報 90004C 件數過高，簽訂協議同意書 90004C 件數/人數佔率<8%，後續追蹤 90004C 申報情形仍未見改善，經通知不願配合至本會說明。
 - (2) 15-2 醫審組會議：115/1 月抽審費用提報：同療程疑似多取卡、製作臨時假牙疑似多取卡、紙本病歷與醫令清單不符、申報 OD 所附 OD 照片非同一人等多項病歷缺失。

辦法：

- 一、依據本會輔導管控辦法：對於嚴重異常或不接受輔導或經追蹤未改善者，得實施術前、中、後臨床彩色照相舉證 3-6 個月、病歷全審、實地審查、逕送相關單位依法處理。
- 二、該院所已多次提報且不願配合至本會接受輔導，14-7 醫管決議：自 114 年 8 月費

用起連續 6 個月，申報 90004C 需檢附彩色照相舉證及申報 OD 需檢附術前、中、後臨床彩色照相舉證。後續抽審仍提報申報異常，故提中區審查分會通過移送中區業務組查核。

決議：**通過。**

案題四：有關申報數據統計表、支援申報明細表及看診診次表寄送本會相關規定是否取消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醫管組黃怡仁組長

說明：

- 一、依據本會第 15-2 次醫管組決議辦理。
- 二、本會輔導管控辦法：五、其他相關規定(一)新特約、新入會、更改執業地點醫師、每季爭審駁回率 100%院所。2. 未達六個月者，須將每月申報數據統計表於次月 20 日前寄至本會。
- 三、本會輔導管控辦法：五、其他相關規定(三)聘請支援醫師院所需填寫支援申報明細表及看診診次表，並於次月 20 日前寄至本會，若連續通知通知 2 次仍未改善者，則列入協談。
- 四、自 102 年起分會管控分析系統已移至中區業務組之獨立作業區處理，並依據資料保密法，檔案診所跟醫師資料以加密呈現，院所提供之報表數據亦無法比對正確與否，故研議相關報表是否取消寄送分會。

辦法：

- 一、取消新特約、新入會、更改執業地點醫師、每季爭審駁回率 100%院所需將申報數據統計表寄送本會規定。
- 二、取消聘請執業在本轄區的支援醫師院所需填寫支援申報明細表及看診診次表寄送本會規定。
- 三、聘請跨區至本轄區之支援醫師院所仍需填寫支援申報明細表及看診診次表寄送本會之規定。
- 四、以上提中區審查分會通過。

決議：**以上辦法提共管會通過。**

案題五：建請推薦本次會議之兩位簽署人。

提案人：吳健民主委

決議：本次會議之兩位簽署人由**李泰憲副主任委員**及**黃偉哲委員**擔任。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115 年 7 月 24 日（星期五） 下 午 11 時 15 分

八、115 年度下次開會時間：11 月 20 日晚上 10 點